

荥阳市民政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荥阳市民政局编制。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咨询处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复议、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支出和收费，其他相关工作情况，并附相关说明和指标统计附表。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民政局办公室联系，地址：荥阳市康泰路31号；邮编：450100；联系电话：0371-64662920；电子邮箱：64662920@163.com。

（一）概述 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是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保障公民知情权的一项重要工作，是保障民生、维护民利、落实民权的重要举措。2021年，市民政局认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我市有关精神，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配套制度，积极拓展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和形式。荥阳市民政局为正科级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规划财务科、社会救助科、基层政权和社会组织科、社会事务科、儿童福利和慈善事业促进科、养老服务科7个科室。主要承担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基层政权和社会组织、城乡低保、特困救助、社会事务等多项职能。

（二）主动公开方面 2021年市民政局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提升信息公开质量，一年来，通过政务服务网公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37条，主要包括社会救助、慈善、养老、综合政务等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市民政局2021年度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0件，其中当面申请10件，传真申请0件，电子邮件申请0件，网上申请0件，信函申请件，其他形式申请0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咨询处理情况 市民政局2021年度共接受群众咨询6000多次，其中查阅接1100多次，咨询电话接听2400多次，当面咨询接待2500多次。

（五）政府信息公开复议、诉讼情况 本年度没有发生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

（六）政府信息公开支出与收费 市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受理的工作人员是民政局办公室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支出纳入我局机关的财政管理。由于荥阳市民政局未发生针对我单位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行政诉讼案，因此未发生与诉讼（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有关的费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	0	0	0	0	0	9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处理	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0	0	0	0	0	0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市民政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还存在着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主动公开的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公开的程序需要进一步规范。在以后工作中，我局将继续认真落实河南省、郑州市、荥阳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一、加强培训，进一步增强局机关工作人员的主动公开意识；二、完善我局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制度，规范工作流程；三、积极推进网上公开工作。充分利用网站做好信息公开工作，以满足群众对政务信息的需求。四、完善社会监督机制，做好信息公开的意见反馈和监督投诉电话办理工作，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